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本署檔號：SWD/LORCHD/7-8
電話號碼：2891 6379
傳真號碼：2153 0071
電郵地址：lorchdenq@swd.gov.hk

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48 號
陽光中心 15 樓 1508 室

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營辦人／主管：

對患有認知功能障礙及有特別照顧需要住客的照顧及護理安排

鑑於日前有一名患有認知障礙症的安老院長者自行離開院舍後，遇上交通意外身亡及有殘疾人士院舍少年住客從院舍墮樓死亡的事件，本署十分關注院舍為患有認知功能障礙並有遊走行為及有特別照顧需要的住客提供的照顧及護理安排。

為保障住客能在安全的環境下接受住宿照顧服務及防止有遊走行為的住客自行離開院舍，院舍應採取各項有效措施，如考慮安裝預防患者遊走的設施，訂立機制確保處所的家具設計和室內裝置均為安全穩妥，並應適時檢視相關措施的實際運作情況及成效。院舍亦須為有特別照顧需要／行為問題的住客制定合適的照顧計劃，並為員工提供處理住客的情緒及行為問題的訓練，如給予住客合適的時間和空間調節情緒及適當的鼓勵。有需要時，院方應與有關人士協商處理的方法或轉介專業人士作進一步的跟進。

此外，院舍如有收納兒童及青少年，主管亦須確保在任何時間有足夠人手及合適的設施和活動安排，以保障殘疾兒童及青少年的安全及身心發展。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1 6379 與本署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聯絡。

社會福利署署長

(馮淑文  代行)

副本送： 香港私營復康院舍協會主席
中小企國際聯盟安老及殘疾聯會主席
社會福利署署長
社會福利署副署長(服務)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社會福利署各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2

2016年8月26日